

真理大學國際貿易學系

進學班 101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

第一學年(101)					第二學年(102)					第三學年(103)					第四學年(104)				
課程名稱	必 選 修	學 分	時 數		課程名稱	必 選 修	學 分	時 數		課程名稱	必 選 修	學 分	時 數		課程名稱	必 選 修	學 分	時 數	
			上	下				上	下				上	下				上	下
外國語文--英語語訓	校必	4	2	2	外國語文--英語讀本	校必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專業倫理*	校必	2	2	0
本國語文	校必	2	0	2	體育(三)	校必	1	2	0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2	2	0
資訊素養	校必	4	2	2	體育(四)	校必	1	0	2	專業必、選修課程					專業必、選修課程				
體育(一)	校必	1	2	0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統計學	必	6	3	3	國際商務契約	必	4	2	2
體育(二)	校必	1	0	2	思維方法	通必	2	0	2	國貿理論與政策	必	6	3	3	國際企業管理	必	4	2	2
自然科學概論	通必	2	2	0	法律與生活	通必	2	2	0	行銷學	必	2	2	0	貿易融資	必	4	2	2
專業必、選修課程				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國際行銷學	必	2	0	2	國際匯兌理論與實務	必	4	2	2
會計學	必	6	3	3	專業必、選修課程					貿易英文	必	2	2	0	商用英文	必	4	2	2
會計學實習	必	0	1	1	貨幣銀行學	必	4	2	2	國際金融理論與制度	必	4	2	2	關稅理論與實務	選	2	0	2
經濟學	必	6	3	3	個體經濟學	必	3	3	0	國際貿易實務	必	6	3	3	兩岸經貿研究	選	2	2	0
微積分	必	4	2	2	總體經濟學	必	3	0	3	行銷研究	選	2	0	2	區域經貿理論與實務(沒開)	選	2	2	0
國際企業環境	必	4	2	2	商事法	必	2	0	2					企劃與簡報(沒開)	選	2	2	0	
					管理學	選	2	0	2					國際企業個案研究(沒開)	選	2	0	2	
					初級日文	選	4	2	2					國際經貿組織	選	2	0	2	
					民法概要	選	2	2	0										
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12	6	8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6	4	4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0	0	0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2	2	0
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0	0	0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2	2	0
通識必修合計		2	2	0	通識必修合計		4	2	2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0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0
通識選修合計		0	0	0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2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2	通識選修合計		0	0	0
專業必修合計		20	11	11	專業必修合計		12	5	5	專業必修合計		28	15	13	專業必修合計		20	10	10
專業選修合計		0	0	0	專業選修合計		8	4	4	專業選修合計		2	0	2	專業選修合計		6	6	4
總計		32	19	19	總計		38	19	19	總計		38	19	19	總計		30	20	16

註：1. 畢業總學分 130 學分，含校訂共同必修 16 學分、校訂共同選修 10 學分、通識課程 14 學分及專業課程 90 學分。

(1)校訂共同必修 16 學分(其中「體育」4 學分，不計入畢業學分數)

(2)校訂共同選修 10 學分(即全校自由選修；得在全校(含國貿系選修課程)所有課程中任意選讀 10 學分，惟選修國防教育課程及體育興趣選修課程者最多各核計 2 學分)。

- (3)通識課程 14 學分：通識核心必修 6 學分(包括：「思維方法」、「自然科學概論」、「法律與生活」)+ 通識分類選修 8 學分(計 4 科目人文學科與自然科學至少各 1 科目)。
- (4)國貿專業課程 90 學分：國貿專業必修 80 分、國貿專業選修 10 學分。2. 畢業生授予商學士學位。